

鹿苑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普法责任清单

序号	普法内容	普法对象	具体举措	责任部门	开展时间
1	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。引导全社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。	机关全体、村（社区）两委干部	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充分发挥区“八五”普法讲师团、各类普法阵地和平台作用，采取多种形式，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企业、进农村、进机关、进校园、进社区、进军营、进网络，促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入脑入心、家喻户晓	司法所 组织科、各村、社区	全年
2	深入持久学习宣传宪法，推动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和“宪法宣传周”集中宣传活动制度化。	机关全体、村（社区）两委干部、辖区群众	结合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，开展宪法宣誓活动和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主题宣传活动	司法所、各村、社区	十二月、“12.4”重点开展
3	广泛开展民法典普法宣传，推动民法典普法制度化。	机关全体、村（社区）两委干部、辖区群众	推进民法典进机关、进乡村、进社区、校园、进企业活动，通过法律宣讲、集会宣传等方式宣传普及民法典。	司法所、各村、社区	五月
4	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，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、制度化。	机关全体、村（社区）两委干部、辖区党员	结合党纪学习教育，促进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、制度化。以全省党内法规宣传教育知识竞赛活动为契机，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对党章党纪的认知水平和敬畏意识。加强学习宣传，推进党的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。	司法所、纪检监察室、组织科、各村、各社区	全年
5	妇女权益保护法律法规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	辖区群众	举行“三八”妇女节系列法治宣传活动，法治知识讲座，普及保护妇女儿童法律知识，唤醒妇女同胞们维权意识，让广大妇女同胞在遇到困难纠纷时，能够拿起法律	司法所、街道妇联、各村、社区	全年、“三八”妇女节重点开展

			武器，依法维护自己的权益。		
6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	辖区群众	以“3·15”国际消费者权益日为抓手,开展法治宣传活动,通过现场解答和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,向广大群众广泛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等法律知识,引导群众要科学、文明、理性消费,同时警惕金融诈骗、拒绝高息诱惑,捂紧“钱袋子”。	司法所 财政所	三月
7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》《信访条例》 《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	辖区群众	联合辖区派出所开展系列反诈宣传活动。利用微信、村、社区群及时推送防诈预警、用鲜活案例警示群众提高防骗意识	派出所、平安法治办	全年、415重点开展
8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》	辖区群众 在校学生	结合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宣传月,推进“法律进校园”、“法制副校长”、“开学第一课”等活动,通过开展法律宣讲、组织学生观摩等活动方式向社会公众和在校学生进行普法宣传。	司法所、辖区各学校	六月及九月
9	《陕西省行政执法监督条例》	各执法单位、辖区群众	全面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关于行政执法监督工作的决策部署,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等工作重点,全面推进严格公正文明执法,不断强化行政执法协调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,打造更优法治化营商环境,提升法治政府建设质效。	司法所、综合行政执法中队	全年

10	《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	辖区企业、 商铺、群众	积极营造良好的学习宣传氛围,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,营造良好市场环境,多措并举,采取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,积极开展系列《条例》宣传学习活动,凝聚起“人人关心营商环境,人人维护营商环境”的强大合力。	司法所、综合行政执法中队	全年
11	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	辖区群众	开展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集中宣传活动、强化产生者责任,增加管理台账、资源综合利用等监管,严厉打击胡乱倾倒建筑垃圾、加强辖区建筑垃圾管理,确保建筑垃圾规范化处置,进一步提升人居环境水平	司法所、环保所	全年
12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》、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	辖区群众	适时组织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,提醒村民在购买农资、农产品销售等环节要注意防范风险,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针对乡村振兴战略的重点内容,结合实例分析,介绍乡村振兴的各项政策措施,包括产业发展、生态宜居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和生活富裕等方面的内容	司法所、 城乡发展综合保障中心、各村	全年